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情况说明
-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 十一、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财政拨款明细表
- 十二、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 年度门头沟区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情况说明

（一）部门性质、职责等情况

门头沟区生态环境局部门是区属政府工作部门，属于行政机关，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建立健全本区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负责本区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本区污染减排目标的落实。参与提出生态环境项目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负责本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和监督本区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负责本区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本区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负责本区生态环境监测相关工作。组织本区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开展本区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工作，组织指导和协调本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监督执法，负责指导、监督检查各乡镇、街道生态环境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名称为门头沟区生态环境局。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26 年收入预算 13,385.42 万元，比 2025 年 16,889.65 万元减少 3,504.23 万元，下降 20.8%。主要原因为预算项目

减少，部分预算项目年初下达 30%预算。其中：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3,385.42 万元，比 2025 年 16,889.65 万元减少 3,504.23 万元；本年非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5 年 0 万元增加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26 年支出预算 13,385.42 万元，比 2025 年 16,889.65 万元减少 3,504.23 万元，下降 20.8%。主要原因为预算项目减少，预算项目年初批复金额减少。

（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 3,259.41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24.4%，比 2025 年 3,400.28 万元减少 140.86 万元，下降 4.1%。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10,126.01 万元，比 2025 年 13,489.37 万元减少 3,363.36 万元，下降 24.9%。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03 万元，比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 7.33 万元，下降 4.1%，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定额标准降低。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 年预算数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2026 年预算数 1.9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6 年预算数 5.1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5.1 万元，主要由于单位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本单位 2026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门头沟区生态环境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60.3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门头沟区生态环境局部门共有车辆 3 台，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30 台（套）。2026 年预算安排中，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四）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情况

1. 门头沟区重点区域精细化管控技术服务项目 649 万元：用于安排推进扬尘管控精细化，针对核心区域半径 1 公里内范围重点区域开展精细化管理服务，针对核心区域重点扬尘问题点位提供生物质覆盖服务，强化精细化科技降尘服务，抑尘剂喷洒服务，针对污染过程开展应急科技降尘服务，对非施工作业面的裸露土地、临时存放的土堆及建筑垃圾利用密度网开展应急裸地苫盖服务，楼顶深度保洁服务支出。

（五）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2026 年门头沟区生态环境局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名称：生态环境罚没收入，收费依据：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执收主体：北京市门头沟区生态环境局，收费部门：北京市门头沟区生态环境局，收入预计 90 万元。

六、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指本部门（单位）当年预算中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本部门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环境监测：指运用化学、物理、生物等技术手段，针对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土壤、沉积物、固体废物、生物、噪声、振动、辐射等要素开展环境质量和污染排放的监测（检测）活动。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门头沟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预算报表

附件：2026 年度门头沟区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报表